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《关于设立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的书面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我们对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设立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的议案进行了审阅，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本次交易符合永辉超市董事会的战略规划，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。因本次关联方交易，怡和集团、张轩松先生、张轩宁先生为关联方，因此 Benjamin William KESWICK、Ian McLeod 张轩松先生和张轩宁先生回避本次表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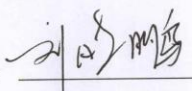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以上无正文，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《关于设立一二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的书面审
核意见之签字页)

独董签字：

许 萍： _____

方 青： _____

刘晓鹏：  _____

时 间： 2019年7月15日

(以上无正文，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《关于设立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的书面审
核意见之签字页)

独董签字：

许 萍： 许萍

方 青： _____


刘晓鹏： _____

时 间： 2019年7月15日

(以上无正文, 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《关于设立一二三三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的书面审
核意见之签字页)

独董签字:

许 萍: _____

方 青:  _____

刘晓鹏: _____

时 间: 2019年 7月 15日